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eigang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Holding Group Limited
維港環保科技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45)

補充公告
建議更換核數師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4月26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建議更換核數師(「**建議更換核數師**」)。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董事會謹此就該公告補充以下額外資料。

董事會謹此表示，本公司於根據其內部政策就選定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核數師進行競爭性談判時，董事會已考慮(包括但不限於)候選人的工作範疇、經驗、團隊成員組成、費用報價及對國內市場的認知程度。

承董事會命
維港環保科技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
蔡珠華

香港，2019年5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蔡珠華先生、董紅暉先生及鄧兆善先生；非執行董事任景豐先生及楊志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志峰先生、馮濤先生及蔣國良先生。